

附件 1

2019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汇总）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政策法规；结合本区实际，拟定本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研究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定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实现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负责本区人才引进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定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定年度就业再就业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完善就业援助制度，推动创业带动就业；负责全区就业、失业、失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工作，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失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4、统筹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拟定全区社会保险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和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承担参加养老保险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工作；负责基本医疗保险就医管理、监督和相关医疗保险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完善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切实做好社会保险的扩面征缴工作。

5、负责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

6、负责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的综合管理工作。

7、贯彻执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8、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工作。

9、负责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参与人才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职务综合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专业技术人员评价和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10、认真执行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培训的有关工作。

12、负责本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关系协调工作，完善劳动人事关系协调机制，规范用人行为，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13、负责本区“金保工程”（劳动保障信息系统）的实施；指导全区各街、乡、场、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工作。

14、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3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7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劳动就业管理局
2. 武汉市黄陂区社会保险管理处
3. 武汉市黄陂区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大队
4. 武汉市黄陂区工伤和生育保险管理办公室
5. 武汉市黄陂区农村社会保险管理局
6. 武汉市黄陂区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7. 武汉市黄陂区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
8. 武汉市黄陂技术学校
9. 武汉市黄陂区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10. 武汉市黄陂区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11. 武汉市黄陂区人事培训考试评审中心
12.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13. 武汉市黄陂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办公室
14. 19 个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编制人数 18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16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4 人)。在职实有人数 171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15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9 人)。

离退休人员 5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8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179.7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44.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173.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496.91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66.04	9,786.34		17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7.00	7.0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7.00	7.00					
205			教育支出	44.00	44.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00	44.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00	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3.98	7,994.28		179.7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427.83	4,248.13		179.70			
2080101			行政运行	712.53	712.5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06	289.06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0.48	20.4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7.88	167.8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04.63	504.63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8.82	18.82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65.00	65.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71.49	671.49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8.99	68.9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08.95	1,729.25		179.7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00	63.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3.00	6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6.94	616.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06	74.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03	487.03					
20807			就业补助	2,762.53	2,762.53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0.57	0.5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254.02	2,254.0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87.13	487.13					
2080713	求职创业补贴	0.50	0.5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31	20.31					
20808	抚恤	16.95	16.95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5	16.95					
20810	社会福利	26.12	26.1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6.12	26.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61	260.6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61	26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6.91	1,496.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63	158.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25	62.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38	96.38					
21013	医疗救助	8.09	8.09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8.09	8.0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24.81	1,324.8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24.81	1,324.8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8	5.38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8	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4	244.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4	24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31	203.3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83	4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66.04	6,257.99	3,708.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7.00		7.0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7.00		7.00			
205			教育支出	44.00	44.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00	44.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00	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3.98	5,805.84	2,368.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427.83	4,291.31	136.52			
2080101			行政运行	712.53	712.5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06	289.06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0.48	20.4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7.88	167.8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04.63	504.63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8.82	18.82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65.00	65.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71.49	534.97	136.5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8.99	68.9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08.95	1,908.9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00		63.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3.00		6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6.94	616.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06	74.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03	487.03				
20807	就业补助	2,762.53	593.91	2,168.6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0.57	0.5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254.02	85.40	2,168.6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87.13	487.13				
2080713	求职创业补贴	0.50	0.5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31	20.31				
20808	抚恤	16.95	16.95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5	16.95				
20810	社会福利	26.12	26.1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6.12	26.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61	260.6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61	26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6.91	164.01	1,332.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63	158.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25	62.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38	96.38				
21013	医疗救助	8.09		8.09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8.09		8.0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24.81		1,324.8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24.81		1,324.8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8	5.38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8	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4	244.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4	24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31	203.3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83	4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8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00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44.00	44.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7,994.30	7,994.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496.91	1,496.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44.14	244.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786.34	本年支出合计	53	9,786.34	9,786.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9,786.34	总计	58	9,786.34	9,786.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9,786.34	6,078.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7.00	7.0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7.00	7.00
205			教育支出	44.00	44.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00	44.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00	4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94.28	5,626.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248.13	4,111.61
2080101			行政运行	712.53	712.53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06	289.06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0.48	20.4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7.88	167.8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04.63	504.63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8.82	18.82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65.00	65.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71.49	534.97	136.5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8.99	68.9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29.25	1,729.2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00		63.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3.00		6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6.94	616.9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06	74.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5	55.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03	487.03	
20807	就业补助	2,762.53	593.91	2,168.6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0.57	0.5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254.02	85.40	2,168.62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87.13	487.13	
2080713	求职创业补贴	0.50	0.5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31	20.31	
20808	抚恤	16.95	16.95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5	16.95	
20810	社会福利	26.12	26.1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6.12	26.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61	260.6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61	26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6.91	164.01	1,332.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63	158.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25	62.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38	96.38	
21013	医疗救助	8.09		8.09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8.09		8.0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24.81		1,324.8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24.81		1,324.8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8	5.38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38	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14	244.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14	24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31	203.31	
2210202	提租补贴	40.83	4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2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3.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7.19	30201	办公费	112.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6.73	30202	印刷费	108.60	310	资本性支出	132.84
30103	奖金	561.69	30203	咨询费	4.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1.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79.98	30204	手续费	0.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32
30107	绩效工资	274.92	30205	水费	7.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26	30206	电费	50.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48	30207	邮电费	44.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83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2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3.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169.30	30211	差旅费	11.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3.02	30212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18.78	30213	维修(护)费	79.49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1,005.67	30214	租赁费	18.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70.09	30215	会议费	2.79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119.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60			
30304	抚恤金	16.9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0.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0.12	30226	劳务费	57.46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7.33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05			
30309	奖励金	11.12	30229	福利费	28.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1.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49.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272.50			
人员经费合计		4,591.99	公用经费合计					1,48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	-----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0					0.40	0.27					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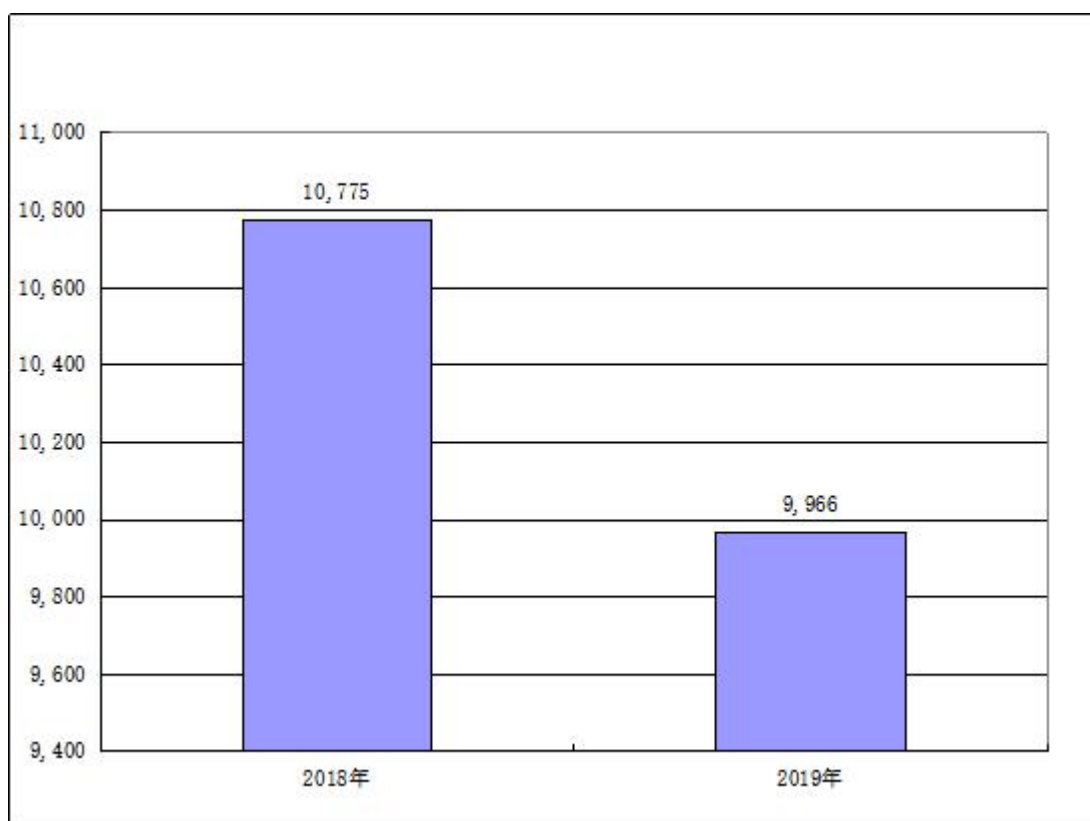
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9,966.0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809.36 万元，下降 7.5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由于职能划转减少 3 家二级单位，减少了人员工作经费、办公经费、项目经费等。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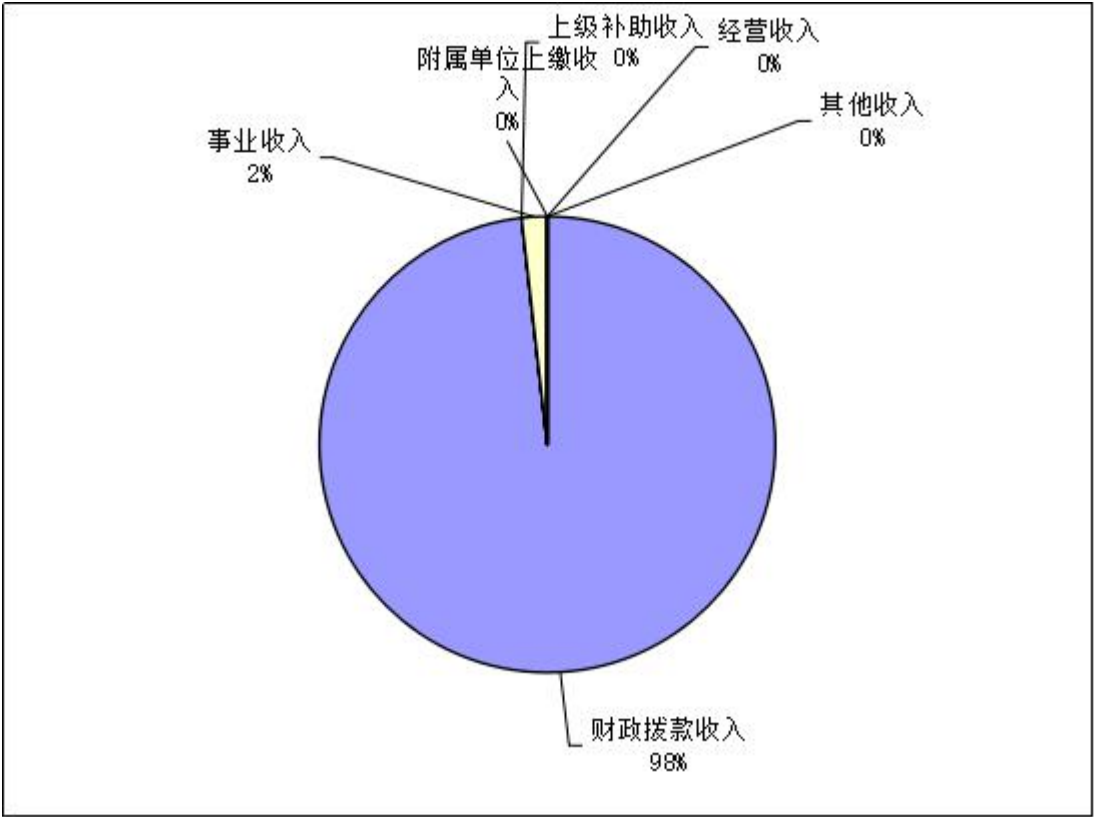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966.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86.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179.70 万元，占

本年收入 2%；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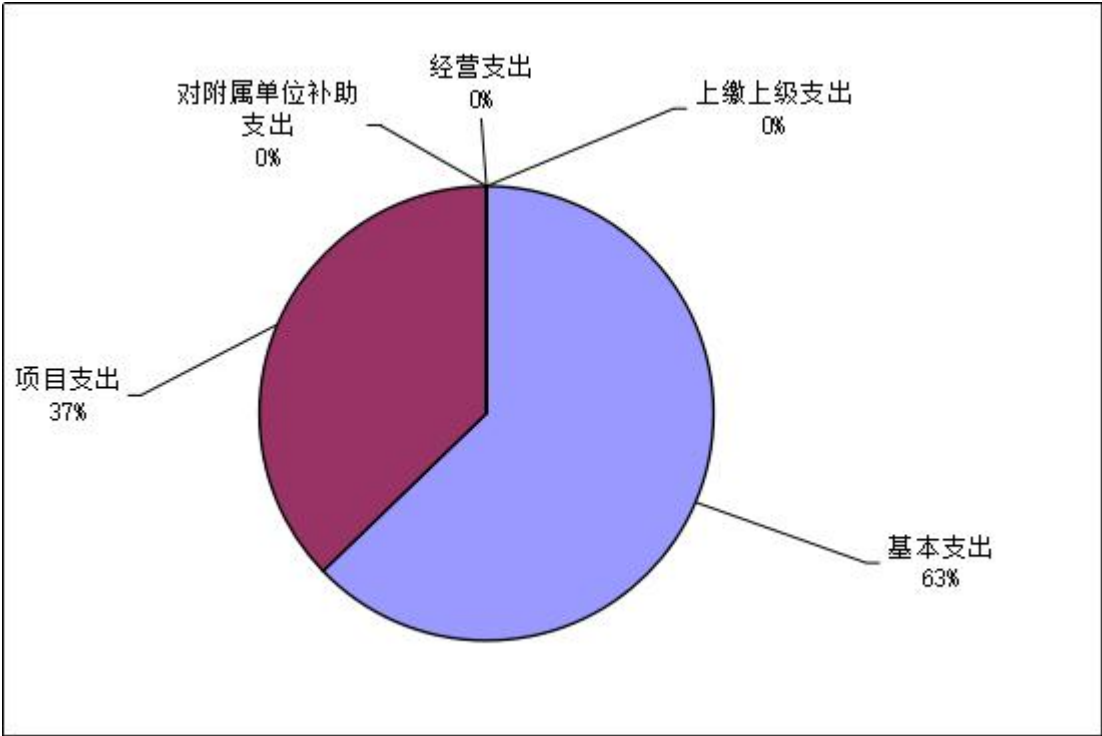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966.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57.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项目支出 3,708.04 万

元，占本年支出 3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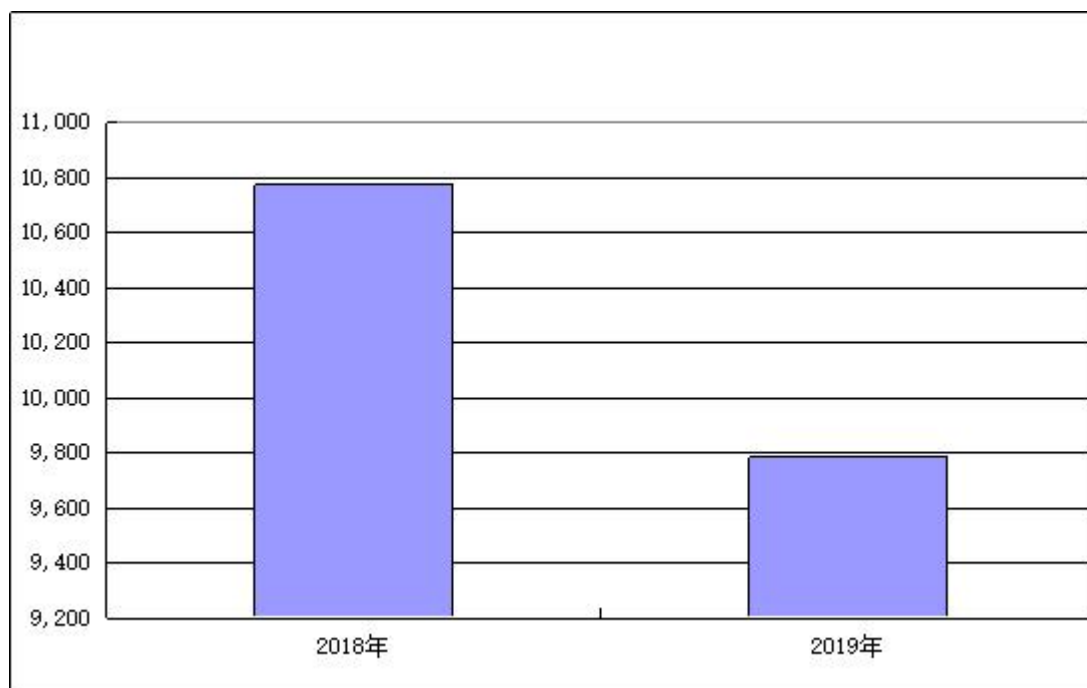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786.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989.06 万元，下降

9.18%。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由于职能划转减少 3 家二级单位，减少了人员工作经费、办公经费、项目经费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786.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2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89.06 万元，下降 9.18%。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由于职能划转减少 3 家二级单位，减少了人员工作经费、办公经费、项目经费等。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786.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00 万元，占 0.07%；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教育(类)支出 44.00 万元，占 0.45%；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94.30 万元，占 81.69%；卫生健康(类)支出 1,496.91 万元，占 15.3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244.14 万元，占 2.49%；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3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8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05%。其中：基本支出 6,078.30 万元，项目支出 3,708.0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7%。

2.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1%。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60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4.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1.55%，主要原因是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金增加、举办“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活动周”、“就业扶贫日”等招聘会。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8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45%，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提高。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5%。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78.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59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486.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只说明本部门主要使用科目)

七、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本级及下属1个行政单位、3个参公事业单位、27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5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50%，比年初预算减少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主要用于招聘会工作餐 3 批次 25 人次。

2019 年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27万元。其中：大型活动0.27万元，主要用于招聘会的接待工作3批次25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3.85 万元，下降 98.09%，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8.33 万元，下降 100.00%，公务接待支

出决算减少 5.52 万元，下降 95.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1539.42 万元。组织对本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786.34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19 年黄陂区人社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实施，所有项目均符合国家及湖北省“十三五”规划的要求，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包括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7.2 万元，执行数为 1539.4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超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城镇新增就业 10500 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1750 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400 人，扶持创业 840 人，创业带动就业 2800 人，新增返乡创业人员 1150 人，返乡创业带动就业 4050 人。二是进一步提高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城乡低保、农村五保等社会保障标准。2019 年 7 月以来，城镇职工养老金人均月增长 114 元。三是做好“三支一扶”、“木兰专才”、“木兰匠才”“优秀青年人才生活补贴”等招才引智计划和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从人才需求出发，助力企业成长，持续为我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人才动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调整方面，预算调整率较高。2019 年年初预算数为 2608.683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4825.2495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2216.566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84.97%。二是社保基金综合监管和风险防控体制机制尚不健全，监督力量薄弱，基金安全风险较大。近年来，随着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在我区稳步实施，人民群众参保意识不断增强，社会保险基本实现制度全覆盖到人员全覆盖。基金规模和支出越来越大，基金安全风险防控难度也随之增大。三是基层人社服务平台人员力量不足，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后劲乏力。目前各街乡人社中心只有 1-3 个编制，19 个街乡人社中心实有在编 46 人，近几年，各街乡人社中心业务量大幅增加，在原来城乡居保、劳动监察等

业务的基础上，又增加了人才服务、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村主职干部养老保险、退休待遇领取资格认定、全民参保登记、社保网络申办等工作，工作推进过程中人员力量不足的问题十分明显。同时，我区金保工程改造以后，按照“四办”改革和社保经办“四统一”要求，社保网上申办软件均已开发，但街道、社区无专人操作，无法满足业务经办延伸到街乡和社区的工作要求。特别是盘龙城外来人口和本地人口50多万人，而盘龙城人社中心核定编制3人，实有2人，农保员2名，监察员3名，人员力量更显薄弱。四是劳动保障监察人员严重不足，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力量亟待加强。按照《省人社厅 省编办 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全省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鄂人社发〔2016〕9号）精神，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正式编制人员原则上不少于20人，目前我区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大队核定编制5人，在编人员6人，人员力量严重不够，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力量亟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严把预算编制关。重视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基础资料搜集和整理，力求做到预算编制基础信息资料的全面、细致、完整，科学预测部门的预算收入和支出，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二是扎实推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政策理论和业务水平，促进政策理论与业务经办工作上新的台阶。进一步改善服务态度，

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量，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继续做好机房硬件管理维护工作，确保机房安全、正常运行；继续做好人社业务专网的管理维护工作，确保人社各领域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行。三是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大力落实市“双百万”工程各项政策，深入实施“木兰聚才工程”，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区人社局 2019 年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在促进就业创业、深化社会保障改革、推进人才人事队伍建设、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和劳动关系协调等重点工作上较好的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查、座谈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我们认为武汉市黄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 2019 年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够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整体绩效评价预算执行情况总分 25.00 分，实际得分 20.00 分，预算管理情况总分 15.00 分，实际得分 15.00 分，产出指标总分 40.00 分，实际得分 38.00 分，效益指标总分 20.00 分，实际得分 19.00 分。整体支出绩效总得分 92.00 分。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9.50万元，比2018年增加 191.15 万元，增长23 %。主要原因是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学院等多个高校开展巡回招聘会，全面落实“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计划”。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共有车辆0辆。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达10591人（目标1050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0.86%；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916人（目标175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9.49%；新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9526人（目标850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2.07%；扶持创业1201人（目标84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42.98%；

创业带动就业 3878 人（目标 280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38.5%；新增返乡创业人员 1199 人（目标 115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04.26%；返乡创业带动就业 4224 人（目标 405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04.29%；创业培训 501 人（目标 50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2%；城镇登记失业率 3.15%（目标 3.2%以内）；社会保险扩面征缴 11806 人（目标 840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40.54%；帮扶困难群众就业 546 人（目标 400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36.5%。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 3300 人次（目标 3200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的 103.12%。

一、着力稳定和扩大就业，扎实推进就业优先政策。

一是就业工作促企业转型升级作用明显。举办“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活动周”、“就业扶贫日”等招聘会活动 14 场，共组织 760 余家企业进场招聘，提供就业岗位 17130 余个，组织各类求职人员 19960 余人（次）进场参会，用工单位共录用 1980 余人，求职者和用工单位现场初步达成劳动就业意向 3533 余人，发放《2019 年春风卡》、《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创业服务指南》、《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各类宣传资料 17.8 万余份。二是扶持就业创业力度不断增强。简化申报和审批工作流程，优化创业担保贷款服务，审核发放小额创业担保贷款 52 笔 1019 万元。为 19088 名灵活

就业人员发放社会保险补贴共计 2428 万元。争创 2018 年度“省级充分就业社区”12 个、“市级充分就业社区”11 个，对获奖社区共拨付上级奖励资金 151000 元。继续免费为我区 55 万余名外出务工农民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二、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深化社保惠民工程。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社会保险综合覆盖率 99.9%。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新增单位参保登记 18 家，上线单位 9 家，上线人数 785 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全区已有 499 家单位进行参保登记，完成单位上线运行 474 家，在职参保人数 15397 人，退休人员 10117 人。社保扩面净增 11806 人，其中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扩面 3181 人，基金收入 18.1 亿元，支出 3.7 亿元，累计滚存结余 10.5 亿元；工伤保险扩面 2582 人，基金收入 1370 万元，支出 1910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5300 万元；失业保险扩面 6043 人，基金收入 2127 万元，支出 1043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939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适龄参保人员续保 205000 人。基本完成二代社保卡换发工作，制发社保卡 50280 张，其中职工制卡 7312 张、居民制卡 42968 张。全区综合持卡率 99.1%。加强社保基金监管，基金安全平稳运行。

三、协调推动人才队伍建设，稳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规范事业单位人才队伍建设，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66 人，完成 485 家事业单位 14803 人年度（聘期）考核工作，对 1655 名考核优秀人员进行表彰。全面落实兑现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正常调整标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 17248 人（机关 2345 人，事业 14903 人），人均月增 325 元，离休 36 人（机关 19 人，事业 17 人），人均月增 500 元；开展按年度考核结果审核事业单位晋升基本工资，全区 14903 人晋升薪级工资，人均月 90 元。办理事业人员调动 38 人，招募 2 名“三支一扶”人员，开展大学生创业项目资助工作，初步审核 9 家并向市局申报。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培训考试 3300 人次，合格率 98.7%。推进重大人才工程。向区政府申报 2019 年度优秀青年人才生活补贴申报及发放工作。开展职称申报评审工作。制发 2018 年度全区各专业技术人员的证书和办文工作。组织 2019 年度全区各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工作，2019 年我区申报中级职称 82 人，副高级职称 81 人，涉及教育、农业、广电、城建等相关序列。成功举办“黄陂区首届职业技能大赛”，评选出“挖掘机维修”和“推土机维修”两个项目一等奖各 1 名、二等奖各 2 名、三等奖各 3 名。

四、不断完善劳动关系调控体系，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完善工资集体协商机制。审查企业性集体合同和专项集体合同备案 606 家，涉及 22280 人。做好本年度薪酬调查工作，涉及区内 35 家企业。积极配合市局开展我市最低工资标准实施情况调查评估工作，6 家企业 120 多名职工参与了电子问卷调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受理案件 562 件，结案 561 件，调解处理 313 件，裁决 247 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3%，调解结案率 62%。劳动监察执法办结案件

90 件。其中，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87 件，为 1473 名劳动者追回工资 2016.074 万元，清退童工案件 2 件，责令用人单位为 2419 名劳动者补签劳动合同书。处理一般性（未立案）拖欠工资案件 13 件，现场为 255 名劳动者追回工资 418.58 万元。向区公安分局移交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 9 件，8 家单位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拖欠工资行政处罚 4 件，处罚人民币 3.9 元，上缴国库。依法收取 32 户建设工程（业主）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032.6 万元存入区财政，专款专用，为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维护工资报酬提供了“绿色通道”。

五、推进人社扶贫工作方面。一是就业扶贫。帮扶 25 名农村贫困劳动力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王家河小寨古枫茶叶专业合作社正在申报扶贫车间。为 15 名建档立卡贫困户申报交通补贴 5700 元，为吸纳 3 名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武汉市丰太木兰天池旅游有限公司申报就业奖补 6000 元。二是社保扶贫。为全区 16-59 周岁的 14580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三是技能扶贫。在王家河街等地举办涉及保洁、旅游服务、茶叶栽培与制作 3 个专业的精准扶贫技能培训班 9 期，为 423 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在家门口进行培训，引导推荐在木兰景区群就地就近就业。5 名“两后生”通过“请进来”的方式参加春季技能扶贫培训班，推荐到木兰草原和美的电器就业。四是驻村扶贫。我局驻帽子村扶贫工作队和驻高顶村扶贫工作队深入贯彻省市驻村扶贫工作要求，结合我局职能上门与贫困户面对

面宣讲人社扶贫政策，积极开展走访慰问，助力贫困户早日脱贫。

六、“双评议”督查工作方面。按照市、区“双评议”工作有关通知、会议精神，为不断增强我局各参评单位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我局成立了“双评议”工作专项领导小组，对各参评单位“双评议”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督查，从2019年6月10日至今，共开展10次“双评议”督查工作，全覆盖地督查了5个局属科室、10个二级单位和19个人社中心，并对督查情况进行了10次通报。自4月1日使用“双评议”新系统至2019年10月15日，我局共录入数据34657条，扫码27822条。评价总数28266条，其中满意28223条，基本满意19条，不满意24条，满意率99.89%。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行政运行：反映区人社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区人社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开展项目支出的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综合业务管理：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劳动保障监察：指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在日常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就业管理事务：指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指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信息化建设：指区人社局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指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设置符合单位三定方案及发展计划和部分主要职能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性有待提高	3
	预算执行（1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8.5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8分。	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调整后预算4,825.25万元，实际执行4,825.25万元，实际执行率为100%	10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7 分。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5 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 5%	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42.53 万元，决算数为 4,825.25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3,282.7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12.81%	0
		小计	25						18
过程	预算管理（15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三公经费”各科目明细账	≤ 10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0.3 万元，实际支出 0.2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0.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资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	5
		小计	15							15
产出 (8分)	履职尽责 (40分)	产出指标 (40分)	24	数量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500人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达10581人	2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1750人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755人	2
					新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			8500人	新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9526人	2
					城镇登记失业率			3.2%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3.15%	2
					创业带动就业			2800人	创业带动就业3745人	2
					扶持创业			840人	扶持创业1151人	2
					新增返乡创业人员			1150人	新增返乡创业人员1199人	2
					创业带动就业			2800人	创业带动就业3745人	2

					帮扶困难群众			400 人	帮扶困难群众就业 507 人	2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培训			3000 人次	培训考试 3300 人 次，合格 率 98%	2
					社会保险扩 面			8400 人	社会保 险扩面 征缴 13066 人，其 中城 镇职 工养 老保 险扩 面 4437 人，工 伤保 险扩 面 2586 人，失 业保 险扩 面 6043 人	2
					法定期限内 劳动人事争 议仲裁案件 结案率			100%	劳动人事 争议仲裁 受理案件 603 件， 结案 561 件，调解 处理 313 件，裁决 247 件， 法定期限 内结案率 93%，调 解结案率 62%	2
		6	质量指标	社保综合覆 盖率	1. 若为定 性指标， 根据“三 档”原则 分别按照 指标分 值的 100%- 80% (含)、 80%-50% (含)、 50%-10% 来 记分； 2. 若为定 量指标， 完成值达 到指标 值，记满	数据获取方 式：项目实 施档案及系 统记录	达 98%以上	随着全民 参保登记 计划在我 区稳步实 施，人民 群众参保 意识不断 增强，社 会保险基 本实现制 度全覆盖 到人员全 覆盖	6	

						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5	时效指标	在年度内完成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在年度内完成	在年度内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在调整后预算内支出	在预算内支出	5
	小计		40							40
效果（20分）	履职尽责（20分）	效益指标（20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5分，满分5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进一步提高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城乡低保、农村五保等社会保障标准，2019年7月以来，城镇职工养老金人均月增长114元	5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深化社保惠民工程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5分，满分5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深化社保惠民工程	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全区综合持卡率99.1%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和扩大就业，提高就业率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5分，满分5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稳定和扩大就业，提高就业率	组织招聘会活动14场，提供就业岗位17130余个，开展	2

					分。			“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提供了近2000个就业岗位，促进群体就业，服务企业发展	
				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推进重大人才工程			协调推动人才队伍建设	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考试3300人次。向区政府申报2019年度优秀青年人才生活补贴申报及发放工作，推进重大人才工程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5分，满分5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率达90%	自4月1日使用“双评议”新系统至2019年10月15日，共录入数据34657条，扫码27822条。评价总数28266条，其中满意28223条，基本满意19条，不满意24条，满意率99.89%	4
	小计	20							18

合计	100							91
备注：“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参考区政府年初下达的绩效工作目标及单位申报整体项目绩效目标，逐项细化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附表 2

2019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被评价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社会保险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未设置环境效益指标	3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 9.5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之间,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之间, 得 8.5。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之间,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之间, 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 0 分。	计算公式: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年初预算数为 55.00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为 55.00 万元, 实际支出数为 55.00 万元, 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5%	年初预算数 55.00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为 55.00 万元, 预算调整数为 0 万元, 预算调整率 0%	5
	合计								2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档案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 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资料	符合	符合	5

				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3. 项目验收情况，是否有相关验收程序。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资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合计								15	
产出（40分）	履职尽责（40分）	项目产出（40分）	24	数量指标	基础信息录入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约60万人	免费为我区55万余名外出务工农民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将信息录入相关系统	5
				开展宣传活动	至少2次			2次	6	
				社保扩面净增	8400人			社保扩面净增13066人，其中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6	

效果（20分）	履职尽责（2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扩面 4437 人，工伤保险扩面 2586 人，失业保险扩面 6043 人			
								9 亿元	职业年金收入 1.03 亿元，累计收入 3.89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2 亿元，支出 4.92 亿元	5		
					8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9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续保率 95%以上	8
					8	时效指标	本年内完成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本年内完成	本年内完成	8
					合计							38
		项目效益（20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广大农民工的切身利益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90%	依法收取 32 户建设工程（业主）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032.6 万元存入区财政，专款专用，为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维护工资报酬提供了“绿色通道”	2		
					保障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权益			90%	积极推进全民参保登记计划，落实征缴工作激励机制。建立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90%	扎实做好农民工意外伤害保险工作和重点群体的就业工作，夯实就业民生	4
				环境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运行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良好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运行良好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求双方对就业服务满意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达 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4
			合计							16
			总计							92

附表 3

2019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被评价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人才引进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 5 分, 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未设置环境效益指标	3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 9.5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之间,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之间, 得 8.5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之间,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之间, 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 0 分。	计算公式: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预算数 125.00 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 125.00 万元, 预算完成率=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5%	年初预算数为 125.00 万元, 实际支出数为 125.00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0 万元, 预算调整率 0<5%	5
	合计							2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档案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1. 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 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3. 项目验收情况，是否有相关验收程序。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合计								15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30	数量指标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6 场	举办“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活动周”、“就业扶贫日”等招聘会活动 14 场	5
				提供就业信息			2 万个工作岗位信息	提供就业岗位 17130 余个	4

				参会人数	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1 万人	组织各类求职人员 19960 余人（次）进场参会，用工单位共录用 1980 余人，求职者和用工单位现场初步达成劳动就业意向 3533 余人	5				
				扶持大学生创业			扶持大学生创业项目 20 个	开展大学生创业项目资助工作，初步审核 9 家并向市局申报	4				
				技能人才评选			5 人	成功举办“黄陂区首届职业技能大赛”，12 名选手分获“挖掘机维修”和“推土机维修”两个项目一、二、三等奖	5				
				评审人数			700 人	开展职称申报评审工作。2019 年我区申报中级职称 82 人，副高级职称 81 人，区职改办前三季度受理、认定并发放初级职称证书及文件 17 人	4				
				10			质量指标	通过组织开展评审工作，择优评选出各类有代表性的拔尖技能人才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90%	大力开展职业技能鉴定和职称评审工作，积极推进人才引进，加快高技能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10
				合计							37		

效果 (20 分)	履职尽责 (20 分)	项目效益 (20 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 0-5 分, 满分 5 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促进武汉社会经济发展	通过各项招才引才育才措施, 全面引导人才向创新一线、企业一线、基层一线聚集, 服务黄陂经济高质量发展, 服务黄陂新旧动能转换, 服务黄陂现代化生态新城建设	4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我区高技能人才培训规模、提升培训质量、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 0-5 分, 满分 5 分。		扩大我区高技能人才培训规模、提升培训质量、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 为我区大力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营造良好条件。组织实施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 鼓励高级工以上的技能人才参加新技师提升培训, 积极引导技校学生和农民工有针对性地到企业参加技能实践培训	4
				环境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我区技能人才梯队发展, 为各行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 0-5 分, 满分 5 分。		促进我区技能人才梯队发展, 为各行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推进重大人才工程, 促进我区技能人才梯队发展, 为各行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 0-5 分, 满分 5 分。		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4
				合计						16

总计				91
----	--	--	--	----

附表 4

2019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被评价单位：武汉市黄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劳动关系及信访经费

项目编号：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未细化，未设置经济指标及可持续影响指标	3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8.5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年初预算数为19.0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9.0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19.00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 预算完成率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	≤5%	年初预算数19.0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9.0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预算调整率0%	5

				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整的通知			
	合计								23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1.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3.项目验收情况,是否有相关验收程序。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 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 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 挤占、挪用、虚 列支出等情况。						
	合计								15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20	数量指标	完成薪酬调查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1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30 家	做好本年度薪酬调查工作, 涉及区内 35 家企业	5
					开展政策法规宣传			2 次	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2 次, 通过悬挂横幅、现场讲解、走访企业等方式向居民、企业发放宣传资料	5
					指导督促开展执法检查			100%	劳动监察执法办结案件 90 件, 工作开展 100%	5
					积案办结率			80%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受理案件 603 件, 结案 561 件, 调解处理 313 件, 裁决 247 件,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3%, 调解结案率 62%	5
			10	质量指标	信访接待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0%	接待处理来信来访 3150 人次, 受理网上信访件 3339 件, 信访接待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本年内完成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及时	本年内完成	10
			合计							

效果（20分）	履职尽责（2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司和劳动者双方的权益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7分，满分7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90%	加强企业用工情况监测。落实岗位采集和对接工作，一方面及时调整和做好服务企业用工工作，另一方面加强对企业合法用工指导，帮助企业吸引和留住人才	5
				环境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的用工环境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7分，满分7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进一步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营造良好的用工环境，维护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意识，严防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评价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6分，满分6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群众满意度90%	基本满意	5
				合计						
总计									93	

附表 5

2019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被评价单位: 武汉市黄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公务员及事业单位培训及管理

项目编号: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	------	------	----	------	------	--------------	-------	-------	----

						方式			
投入	指标设置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 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部分指标可衡量性有待提高	3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8.5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计算公式: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 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年初预算数为120.50万元, 调整后预算数为120.50万元, 实际支出数为120.50万元, 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10

过程				(含)和8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5%	年初预算数120.5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20.5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预算调整率0%	5
	合计							23
	预算管理(15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1.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3.项目验收情况,是否有相关验收程序。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合计								15	
产出（40分）	履职尽责（40分）	项目产出（40分）	24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2000 人	机构改革，职能划入区委组织部	/
					公务员奖励奖励人数			约 400 人		
					选拔人数			60 人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66 人	8
					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工资调标			290 家单位	全面落实兑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正常调整标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 17248 人（机关 2345 人，事业 14903 人）	8
					考核人数			60 人	完成 485 家事业单位 14803 人年度（聘期）考核工作，对 1655 名考	8

									核优秀人员进行表彰	
			8	质量指标	奖励标准				《关于调整公务员奖励标准的通知》	8
			8	时效指标	本年内完成	按档案记录数据, 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本年内完成	本年内完成	8
		合计								40
效果 (25分)	履职尽责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2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服务能力;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日常管理水平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0-5分, 满分5分。	数据获取方式: 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提高干部服务能力;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日常管理水平	提高公务员的工作热情, 积极履行职能工作, 工作效率不断提高, 管理水平有所提升	4
				社会效益指标	事业单位岗位结构更加合理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0-5分, 满分5分。		事业单位岗位结构更加合理	加强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岗位聘用管理, 有利于推动事业单位用人机制改革, 提高职工整体素质并保证其合法权益, 提高事业单位的活力	4
				环境效益指标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评估, 达到效果得0-5分, 满分5分。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	以“支部主题党日”为契机, 开展业务知识大讨论,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 加强	4

								队伍建设 和管理方面，建设 高素质专 业化公务 人员队伍		
				可持续影 响指标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基本满意	根据项目 实施情 况，进行 评估，达 到效果得 0-5分，满 分5分。		服务对象 满意率达 90%	服务对象 基本满意	4
				合计						
总计									94	

附表 6

2019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

被评价单位：武汉市黄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项目名称：金保工程及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 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单位职能工作设定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5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	部分指标可衡量性有待提高	3

			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考核项目 绩效目标的明细化 情况		
预算 执行 (1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8.5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年初预算数为45.0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5.00万元，实际支出数为45.00万元，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100%	10
	预算 调整 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	≤5%	年初预算数45.0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45.0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预算调整率0%	5

				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止。	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合计								2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档案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档案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1.项目基础资料是否齐备。 2.项目质量控制采取的措施是否书面文件记录。 3.项目验收情况,是否有相关验收程序。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合计									15
产出（40分）	履职尽责（40分）	项目产出（40分）	20	数量指标	年处理业务量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3000	年处理业务量3000以上	5
					全年机房24小时不间断运行			不间断运行	全年机房24小时不间断运行	5
					人事档案整理总数			100份	人事档案整理总数100份以上	5
					公文档案整理数量			800份	公文档案整理数量800份以上	5
			10	质量指标	不出现大面积瘫痪，保障机房安全生产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0%	未出现网络安全事故	10
					湖北省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特级考核标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网络维修及时率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24小时	网络维修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开支	按档案记录数据，根据实际情况打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0%	在预算内开支	5
			合计							
效果（20分）	履职尽责（2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网上大厅公共服务业务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5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	90%	金保工程改造以后，按照“四办”改革和社保经办	4

					满分 5 分。	分析		“四统一”要求，开发社保网上申办软件，提供网上大厅服务业务	
			社会效益指标	为提高武汉民生服务起推动作用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90%	公布高度关系民生的数据，促进社会和谐与民生福祉	4
			环境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机房管理制度、执勤人员管理制度等，可长期稳定为单位产出效益节约成本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90%	多次实地安全检查、下达安全和维稳通知，确保了全局系统“零事故”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 0-5 分，满分 5 分。		服务对象满意率达 90%	设施设备日常运行的维护，获得了服务单位、员工和办事群众满意的好评	4
		合计							16
		总计							94

